

115年06月01日
正本

收文字號115字第363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 函

73191

臺南市後壁區烏樹林325號

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承辦人：林家秀

電話：049-2332380

傳真：049-2359406

受文者：臺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26日

發文字號：農授糧字第1151136758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含植物品種權消滅案件一覽表)

主旨：檢送蝴蝶蘭‘芳美 1378’、‘阿里山姑娘’、‘皇基
SRM0783’ 3件植物品種權消滅公告影本1份，請查照。

正本：台灣區花卉發展協會、中華種苗學會、台灣種苗改進協會、高雄國際花卉批發市場、臺北花卉產銷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盆花發展協會、台灣區花卉運銷合作社、台南市綜合農產品批發市場、彰化花卉生產合作社、臺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臺灣蘭花育種者協會、李芳婷君、皇基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代理人:李芳婷)、周伯倚君、洪川智君

副本：本部花卉創新園區研究發展中心、本部農糧署(企劃組(請刊登網站)、蔬菜及種苗產業組)(均含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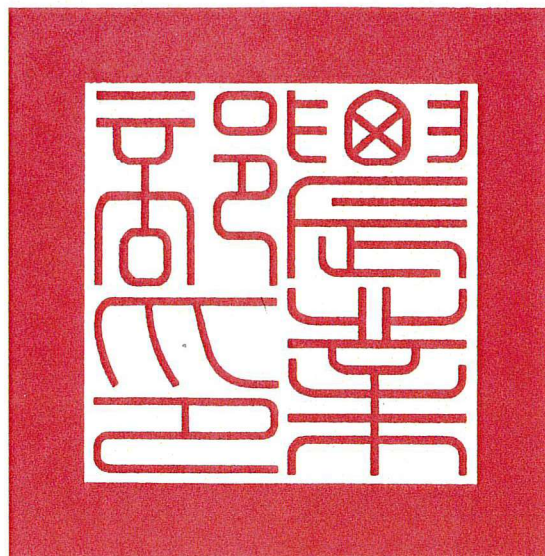
部長 陳駱季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 業 部 公 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26日
發文字號：農授糧字第1151136758號
附件：如主旨(含植物品種權消滅案件一覽表)



主旨：公告蝴蝶蘭‘芳美 1378’、‘阿里山姑娘’、‘皇基 SRM0783’ 3件植物品種權消滅(如附件)。

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三十六條及第三十九條。

部長 陳 駱 季

植物品種權消滅案件一覽表

申請案號	申請人	植物種類	品種名稱	證書	消滅事由	消滅日期
1060145	周伯倚	蝴蝶蘭	芳美 1378	A02309	品種權人逾補繳年費期限，仍未繳費。	114年11月05日
1010185	洪川智	蝴蝶蘭	阿里山姑娘	A01458	品種權人逾補繳年費期限，仍未繳費。	114年11月03日
1080129	皇基股份有限公司(代理申請人：李芳婷)	蝴蝶蘭	皇基 SRM0783	A02600	品種權人逾補繳年費期限，仍未繳費。	114年11月09日

115年06月01日

收文字號115字第364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函

地址：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
西路二段100號9樓

承辦人：寧方俞

電話：(02)8978-7911

傳真：(02)2304-7455

電子信箱：nfy@aphia.gov.tw

731

台南市後壁區烏樹里烏樹林325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22日

發文字號：防檢四字第11518821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A1

主旨：檢送澳大利亞農業、漁業及林業部通知我國115年3月各輸澳蝴蝶蘭園遭截獲有害生物及不合格率資料如附件，為鞏固外銷市場，請惠依說明落實辦理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澳大利亞農漁林部115年5月18日電子郵件辦理。
- 二、澳方資料顯示整體不合格率115年3月為11.1%，較114年同期之4.5%相比明顯增加，與115年2月之12.5%相比稍微降低，截獲之有害生物包含蜘蛛目（Araneae）、鐮孢菌屬（Fusarium）病原、炭疽病（Colletotrichum）病原及屬蟎科（Laelapidae）。
- 三、為避免不合格率升高，請貴分署辦理以下事項：
 - （一）依據本署「核可蘭園外銷生產栽培作業管理要點」規定，鑑於A蘭園已連續三個月不合格率達25%以上，本案衡酌過往處分案例及比例原則，採取併案延長處分，自轄區分署公文送達之日起算，對該溫室追加暫停輸澳作業2個月，以促其落實有害生物自主管理及改善措施。
 - （二）依本署107年12月13日防檢四字第1071494737號函（諒達）說明三協助檢視旨揭澳方資料之正確性，如資料有誤請即回復本署，並持續逐批填報輸出前檢查及抵澳之通關情形，每月回報本署。



(三)持續落實輸澳蝴蝶蘭輸出檢疫強化作業及定期檢查之稽核作業，並將附件所列遭截獲有害生物現況及不合格率資料（生產者代號對照表另以電郵提供），轉交所轄蘭園立即改善並要求其持續落實有害生物管理措施。

(四)要求轄區輸澳業者依據「臺灣輸往澳大利亞蝴蝶蘭苗工作計畫」2022年修正版、本署108年12月6日「輸澳蝴蝶蘭植株工作計畫病害管理措施討論會議」紀錄、110年1月22日「110年輸澳大利亞附帶栽培介質蝴蝶蘭不合格率上升檢討會議」紀錄辦理，並依114年8月25日函送之「輸澳蘭園常見截獲有害生物基本管理措施表」修正版落實檢核。

四、另請貴分署及貴協會辦理以下事項：

(一)A蘭園不合格率為33.3%，檢出蜘蛛目（Araneae）、鐮孢菌屬（Fusarium）病原及炭疽病（Colletotrichum）病原，請協助輔導蘭園改善生產栽培管理措施，並於2週內邀集國立中興大學及東海大學專家前往調查，落實專家健診建議；另請貴分署加強輸出前植株檢查。

(二)請依110年5月28日「提升輸澳大利亞附帶栽培介質蝴蝶蘭合格率因應措施會議」、110年6月11日「提升輸澳大利亞附帶栽培介質蝴蝶蘭合格率措施說明會議」、110年11月19日「110年外銷蘭花（輸澳大利亞附帶栽培介質蝴蝶蘭）有害生物鑑定及防治技術計畫成果討論會議」及114年6月4日「輸澳大利亞蝴蝶蘭有害生物管理策略研商會議」決議，持續落實輔導業者辦理澳方要求之相關病害及有害生物管理措施，請從降低園內有害生物（減少蜘蛛食物來源）、定期清理溫室牆角與植床架蜘蛛網及輸出前包裝清潔等方面強化，維持抵澳之低不合格率，確保輸銷資格

正本：社團法人臺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本署臺中分署、本署高雄分署

副本：國立中興大學植物病理學系 王智立教授(含附件)、東海大學 卓逸民特聘教授(含附件)、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含附件)、本署植物檢疫組

署長 杜麗華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115 年 3 月附帶栽培介質蝴蝶蘭輸往澳大利亞不符規定情形

Quarantine pest interceptions by Grower

生產者 Grower	檢出有害生物 Pest ID	Common name	Phytosanitary certificate
生產者 A 檢疫不合格率 : 33.3 % 批數 : 3	<i>Animalia Arthropoda</i> <i>Arachnida Araneae</i>	Spider	VP505J50059802
	<i>Fungi Ascomycetes</i> <i>Hypocreales Nectriaceae</i> <i>Fusarium</i>	Fungi	VP505J50059802
	<i>Fungi Ascomycetes</i> <i>unplaced</i> <i>Sordariomycetidae</i> <i>Glomerellaceae</i> <i>Colletotrichum</i>	Fungi	VP505J50059802
生產者 B 檢疫不合格率 : 0 % 批數 : 3			
生產者 C 檢疫不合格率 : 0 % 批數 : 1			
生產者 D 檢疫不合格率 : 0 % 批數 : 3			

115 年 3 月附帶栽培介質蝴蝶蘭輸往澳大利亞不符規定情形

Quarantine pest interceptions by Grower

生產者 Grower	檢出有害生物 Pest ID	Common name	Phytosanitary certificate
生產者 F 檢疫不合格率 : 20 % 批數 : 5	<i>Animalia Arthropoda</i> <i>Arachnida Mesostigmata</i> <i>Laelapidae</i>	Mite	VP507N50094903
生產者 I 檢疫不合格率 : 0 % 批數 : 1			
生產者 J 檢疫不合格率 : 0 % 批數 : 1			
生產者 K 檢疫不合格率 : 0 % 批數 : 1			

*檢疫不合格(Quarantine failure)及檢疫不合格率(Quarantine failure rate) :

- 檢疫不合格：於抵澳輸入檢疫時檢查不符規定，且因檢出檢疫有害生物而採行檢疫措施(A quarantine failure is recorded when a consignment has received an inspection failure and phytosanitary action is taken due to detection of a quarantine pest at on-arrival inspection.)
- 檢疫不合格率：於抵澳輸入檢疫時檢查不符規定且檢出檢疫有害生物之案件佔總輸入案件比例。(Quarantine failure rates are calculated as the proportion of total consignments inspected on-arrival that received an inspection failure and recorded the detection of a quarantine pest at the time of identification.)

以下空白。

115年06月01日

副本

收文字號115字第365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臺中分署 函

731

臺南市後壁區烏樹林325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灣蘭花產銷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防檢中嘉字第11520298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自115年5月25日起暫停貴公司輸澳核可蝴蝶蘭溫室（編號：50-AP-006-01）苗株移出至其他輸澳核可溫室及輸出檢疫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灣輸往澳大利亞蝴蝶蘭苗工作計畫」、「核可蘭園外銷生產栽培作業管理要點」與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115年4月24日防檢四字第1151881952號函及115年5月25日防檢四字第1151882151號函辦理。
- 二、澳大利亞農業、漁業及林業部通知，旨述核可溫室115年2月及3月輸澳蝴蝶蘭不合格率分別為100%及33%，依據前述管理要點第七點規定，應暫停輸出檢疫作業2個月，並請提供該溫室有害生物發生原因調查報告及改善措施，經本分署複檢合格後，始可解除暫停。



正本：兄弟國際蘭園有限公司

副本：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社團法人台灣蘭花產銷協會

分署長 **王子政**